# 网络安全随付系统

## 技术领域

本发明涉及一种网络安全随付系统，特别是指一种可确认身份及确认交易安全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以避免买、卖双方利用网络的隐密性以假身份交易，且能防止假名交易的发生，并可以减少交易上的纠纷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

## 背景技术

近年来受到网络科技发展迅速、且应用普及的影响，使网络购物成为现代人消费管道之一，各种拍卖、网售的网站也随之兴起，在传统的网络购物的网站技术中，并无法提供一个完整安全有保障的交易平台，许多诈骗行为发生，如：买方已付款、却收不到物品，或者卖方已寄出货品、欲收不到款项，又或卖方以不实的广告欺骗买方，甚至可能以他人名义或信用卡资料做假买卖，又或因买、卖方登录资料不完整，使网络交易平台的管理者无法管制，造成在拍卖或购物网站上的交易存在有较大的风险性。

为了解决这些网络交易的风险，业者开发有各种不同的网络交易安全装置、货物寄送管控流程与金流方式等，如中国台湾省公告号 I254230 是一种即时通讯拍卖系统、公告号 I229278 是一种利用电脑的物品交易方法及物品仲介交易处理系统、公告号 I 321760 是一种网际网络电子商务、拍卖交易确认方法与计算、公告号 I322386 是一种于开放通讯网络中使远端执行的交易安全化的方法、公告号 I309392 是一种网络付款方法及系统、公告第 M329213 是一种具信用管制功能的网络拍卖机构及公告第 M361066 是一种网络交易的商品付款及配送装置等等；

但前述的网络交易系统或方法，通能仅能利用网络或电话进行简单的身份确认或信用管制，但难以防患诈骗者以假名交易、持他人帐户或以不良品、假货交易的现象，一但买方以他人名义付款或卖方未依约定出货时，即可能造成交易纠纷，严重影响的交易的安全，所以在现有技术的应用中，仍存在多项的缺失。换言之，现有网络交易系统并无法满足提升交易安全的实际需求，因此有待进一步的改良。

本案创作人鉴于上述现有网络安全随付系统所衍生的各项缺点，乃亟思加以改良创新，并经多年苦心孤诣潜心研究后，终于成功研发完成本件网络安全随付系统。

## 发明内容

本发明的目的即在于提供一种预先确认买卖双方身份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以防患诈骗者以假名交易、持他人帐户或以不良品、假货等进行网络交易，以减少可能发生的网络交易纠纷，进而提高网络交易的安全性。

与现有技术相比，可达成上述发明目的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包括有：

其至少包含有一网络交易建构端所管理的交易平台单元、至少一买方所管理的买方处理端及至少一卖方所管理的卖方处理端所组成；

交易平台单元，用于供买方或卖方申请为会员，并供卖方发布至少一贩售讯息与供买方搜寻贩售讯息后形成一购物讯息，且可进行撮合形成一交易讯息，且网络交易建构端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预先申请有一实体帐号，该实体帐号并可由交易平台单元依各交易讯息形成一交易的实体帐号；

买方处理端，用于与交易平台单元以智能电网或网络进行连线，且买方可通过买方处理端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成为会员，又买方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申请有与会员帐号相同身份识别帐户的买方银行帐户，且买方并在利用买方处理端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为会员时，同时登录同买方银行帐户的身份识别帐户于交易平台单元内；

卖方处理端，用于与交易平台单元以智能电网或网络进行连线，且卖方可通过卖方处理端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成为会员，又卖方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申请有与会员帐号相同身份识别帐户的卖方银行帐户，且卖方并在利用卖方处理端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为会员时，同时登录同卖方银行帐户的身份识别帐户于交易平台单元内。

藉此，通过前述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使本发明的网络交易可通过买卖双方在实体金融机构在开立帐户时，事先确认买、卖双方的身份，且在买方采买时预先付款给网络交易平台，并在确认完成交易后，再由网络交易平台付款给卖方，以达到减少假交易及交易纠纷的目的，而有效的提高网络交易的安全。

附图说明

图 1 为本发明网络安全随付系统架构的方块示意图，供说明本发明各装置组成的相对关系；

图 2 为本发明网络安全随付系统架构于实际操作中买卖双方完成交易的方块示意图；

图 3 为本发明网络安全随付系统架构于实际操作中买方验收不合格的方块示意图。

附图标记说明：1-交易平台单元；15-实体帐号；2-买方处理端；25-买方银行帐

户；3-卖方处理端；35-卖方银行帐户；201-卖方发布贩售讯息；202-买方递交购物讯息；203-交易完成讯息；203A-实体帐号的付款讯息；204-将所需款项转汇至该交易平台单元的实体帐号内；205-发出收款通知及买方交货资料给卖方处理端；206-递交出货通知讯息；207-出货通知讯息传递；210-卖方在确认收受款项后，通过卖方处理端通知交易平台单元；211-买、卖方处理端发送完成交易的讯息；408-买方在收到货物验收不合格或逾时未收到货时，即注明原因、且通过买方的买方处理端通知交易平台单元；409-将暂存于实体帐号内的款项先行保留于该交易平台单元的实体帐户内；409A-买方在通知时注明继续等待出货时，则交易平台单元即通过卖方处理端新的出货期限；410-交易平台单元向买、卖方处理端发送取消交易的讯息。

具体实施方式

请参阅图 1，本发明所提供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主要包括有一网络交易建构端所管理的交易平台单元 1、至少一买方所管理的买方处理端 2 及至少一卖方所管理的卖方处理端 3 所组成；

该交易平台单元 1 具有由网络交易建构端所管理的后台，供各买方或各卖方事先申请为会员，且可供至少一卖方发布至少贩售一拍卖产品的贩售讯息，同时供至少一买方搜寻贩售讯息后形成一购物讯息，并用于撮合卖方的贩售讯息及买方的购物讯息以达成交易，而形成一交易讯息，且网络交易建构端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预先申请有一实体帐号 15(或于不同单位的实体金融机构中预先申请有一实体帐号 15)，该实体帐号 15 并可由交易平台单元 1 依各交易讯息形成一交易的实体帐号，供进行交易的款项收付控管；

该买方处理端 2 具有与前述交易平台单元 1 以智能电网或网络连线的功能，且买方需事先通过买方处理端 2 向交易平台单元 1 申请成为会员，供买方利用买方处理端 2 以会员帐号向交易平台单元 1 登入个人身份资讯及发出搜寻贩售讯息与购物讯息等，又买方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预先申请有与会员帐号相同身份识别帐户的买方银行帐户 25，且买方并在利用买方处理端 2 向交易平台单元 1 申请为会员时，同时登录相同买方银行帐户 25 的身份识别帐户于交易平台单元 1 内，供进行交易的款项收付控管，该交易平台单元 1 可利用实体金融机构的开户作业来审核买方是否有异常，或以实体金融机构控管买方帐户风险而预先确认买方身份的真实性；

该卖方处理端 3 具有与前述交易平台单元 1 以智能电网或网络连线的功能，且卖方需事先通过卖方处理端 3 向交易平台单元 1 申请成为会员，供卖方利用卖方处

理端 3 向交易平台单元 1 登入个人身份资讯及发出贩售讯息等，又卖方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预先申请有与会员帐号相同身份识别帐户的卖方银行帐户 35，且卖方并在利用卖方处理端 3 向交易平台单元 1 申请为会员时，同时登录相同卖方银行帐户 35 的身份识别帐户于交易平台单元 1 内，供进行交易的款项收付控管，该交易平台单元 1 可利用实体金融机构的开户作业来审核卖方是否有异常，或以实体金融机构控管卖方帐户风险而预先确认卖方身份的真实；藉此，组构成一可有效确认买卖双方身份、且减少交易纠纷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

而关于本发明的实际运用，在买、卖双方完成交易的操作，如图 2 所显示，当卖方通过卖方处理端 3 于网络交易建构端所提供的交易平台单元 1 上发布贩售讯息后(步骤 201)，买方可利用买方处理端 2 于该交易平台单元 1 搜寻到前述的贩售讯息，且其有采买意愿时则通过买方处理端 2 向交易平台单元 1 递交购物讯息(步骤 202)给卖方处理端 3，此时，该交易平台单元 1 会对卖方处理端 3 产生一选择讯息，如卖方处理端 3 接受交易，该交易平台单元 1 会形成一交易完成讯息(如卖方处理端取消交易，该交易平台单元 1 会形成一取消讯息)，且发送给买、卖双方的买方处理端 2、卖方处理端 3(步骤 203)，同时于买方处理端 2 显示付款于该交易平台单元 1 其实体帐号的付款讯息(步骤 203A)，且买方并依指示通过买方处理端 2 由预先登录的买方银行帐户 25 将所需款项转汇至该交易平台单元 1 的实体帐号 15 内(步骤 204)，交易平台单元 1 在确认汇入的款项确实来自与买方同一身份识别帐户的买方银行帐户 25 后，并发出收款通知及买方交货资料给卖方处理端 3(步骤 205)，卖方并依指示出货给买方，且通过卖方处理端 3 向交易平台单元 1 递交出货通知讯息(步骤 206)，之后交易平台单元 1 并将已出货通知讯息传递给买方处理端 2(步骤 207)，且买方在收到货、且验收合格后，通过买方处理端 2 通知交易平台单元 1(步骤 208)，该交易平台单元 1 在收受买方的到货通知讯息后，即通过实体帐号 15 将款项递交至卖方预先登录的同一身份识别帐户的卖方银行帐户 35(步骤 209)，且卖方在确认收受款项后，通过卖方处理端 3 通知交易平台单元 1(步骤 210)，最后由交易平台单元 1 向买、卖方处理端 2、3 发送完成交易的讯息(步骤 211)；

通过上述的操作流程，买、卖双方可通过买、卖方银行帐户 25、35 于实体金融机构中开立帐户，由实体金融机构进行身份确认，且由于买、卖双方在登入交易平台单元 1 成为会员时，需使用同一身份识别帐户，故可使买、卖双方的身份获得有效的确认，减少假名交易的现象。再者由于买、卖双方在买、卖方银行帐户 25、35 开立帐户时，已进行身份确认，也可以有效地防患以他人帐户进行交易的状况发

生。同时每一流程的责任归属清楚、明确，一旦交易有纠纷产生时，网络交易建构端可迅速协助厘清买、卖双方的责任，而能尽速完成交易或退还款项、退还货物，大幅提升了网络交易的安全性。

再者本发明于实际运用中如遇到卖方取消交易或逾时未确认时，该卖方处理端3会向交易平台单元1递交取消交易通知，又或卖方逾时未于选择讯息规定时间内回复时，交易平台单元1即判定为取消交易，并由交易平台单元1向买、卖方处理端2、3发送完成卖方取消交易的讯息。

另如当遇到买方在收到货物验收不合格或逾时未收到货时，其如图3所显示，即注明原因、且通过买方的买方处理端2通知交易平台单元1(步骤408)，该交易平台单元1在收受买方的逾时未到货通知讯息后，即将此一未到货通知讯息由交易平台单元1通知卖方处理端3，则卖方进行处理、并回复交易平台单元1，其中如为逾时未到货，则买方可在前述步骤408通知时注明取消交易，则交易平台单元1即将暂存于实体帐号15内的款项先行保留于该交易平台单元1的实体帐户15内(步骤409)，且由交易平台单元1向买、卖方处理端2、3发送取消交易的讯息(步骤410)。又如买方在前述步骤408通知时注明继续等待出货时，则交易平台单元1即通过卖方处理端3新的出货期限(步骤409A)，待买方在收到货、且完成验收后，则如图2所示，通过买方的买方处理端2通知交易平台单元1(步骤208)，该交易平台单元1在收受买方的到货通知讯息后，该交易平台单元1即通过实体帐号15，将买方银行帐户25存入实体帐号15款项递交至卖方预先登录的同一身份识别帐户的卖方银行帐户35(步骤209)，且卖方在确认收受款项后，通过卖方处理端3通知交易平台单元1(步骤210)，最后由交易平台单元1向买、卖方处理端2、3发送完成交易的讯息(步骤211)；

再者，如属于验收不合格的状况，则买方可在前述步骤408通知时注明取消交易，并由交易平台单元1的网络交易建构端进行调处，如双方同意取消交易或经裁判需取消交易时，则交易平台单元1即将暂存于实体帐号15内的款项退回买方汇出的同一买方银行帐户25内(步骤409)，且由交易平台单元1向买、卖方处理端2、3发送取消交易的讯息(步骤410)。

如双方同意换货，买方可在前述步骤408通知时注明换货，则交易平台单元1即通过卖方处理端3新的出货期限(步骤409A)，待买方在收到货、且完成验收后，如图2所示，通过买方的买方处理端2通知交易平台单元1(步骤208)，该交易平台单元1在收受买方的到货通知讯息后，即通过实体帐号15将款项递交至卖方预先

登录的同一身份识别帐户的卖方银行帐户 35(步骤 209)，且卖方在确认收受款项后，通过卖方处理端 3 通知交易平台单元 1(步骤 210)，最后由交易平台单元 1 向买、卖方处理端 2、3 发送完成交易的讯息(步骤 211)；又或由交易平台单元 1 的网络交易建构端进行调处，如双方同意继续完成交易或经裁判需完成交易时，则如图 2 所示，通过实体帐号 15 将款项递交至卖方预先登录的同一身份识别帐户的卖方银行帐户 35(步骤 209)，且卖方在确认收受款项后，通过卖方处理端 3 通知交易平台单元 1(步骤 210)，最后由交易平台单元 1 向买、卖方处理端 2、3 发送完成交易的讯息(步骤 211)。

以上说明对本发明而言只是说明性的，而非限制性的，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理解，在不脱离以下所附权利要求所限定的精神和范围的情况下，可做出许多修改，变化，或等效，但都将落入本发明的保护范围内。

# 权利要求

1、一种网络安全随付系统，其特征在于，包括:

一交易平台单元，用于供买方或卖方申请为会员，并供卖方发布至少一贩售讯息与供买方搜寻贩售讯息后形成一购物讯息，且进行撮合形成一交易讯息;

至少一买方处理端，用于与交易平台单元以智能电网或网络进行连线，且买方通过买方处理端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成为会员，又买方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申请有与会员帐号相同身份识别帐户的买方银行帐户，且买方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的会员帐号，能登录相同买方银行帐户的身份识别帐户于交易平台单元内;

至少一卖方处理端，用于与交易平台单元以智能电网或网络进行连线，且卖方通过卖方处理端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成为会员，又卖方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申请有与会员帐号相同身份识别帐户的卖方银行帐户，且卖方向交易平台单元申请的会员帐号，能登录相同卖方银行帐户的身份识别帐户于交易平台单元内。

2、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其特征在于，该交易平台单元具有一由网络交易建构端所管理的后台，且网络交易建构端并于实体金融机构中预先申请有一实体帐号，该实体帐号并由交易平台单元依各交易讯息形成一交易的实体帐号。

3、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其特征在于，该交易平台单元更包含一购物讯息，为该买方处理端于该交易平台单元搜寻到贩售讯息，且有采买意愿时则通过买方处理端向交易平台单元递交购物讯息给卖方处理端，如卖方处理端接受交易，该交易平台单元形成一交易完成讯息，会发送给买方处理端、卖方处理端，同时于买方处理端显示付款于该交易平台单元的实体帐号的付款讯息，且买方并依指示通过买方处理端由预先登录的买方银行帐户将所需款项转汇至该交易平台单元的实体帐号内。

4、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网络安全随付系统，其特征在于，该交易平台单元利用实体金融机构的开户作业来审核买方、卖方是否有异常，或以实体金融机构控管买方、卖方帐户风险而预先确认买方、卖方身份的真实性。